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4 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理由

鉴于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孙磊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对该部分不符合条件激励对象持有的激励计划已授出未解锁的 3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以上事项已经 2020 年 3 月 29 日公司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及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 2020-038 号《关于回购并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和 2020-053 号《昆药集团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以上事项公司将注销 3 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份数的 0.0039%，以上注销事项办理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为 760,917,792 元(公司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后的注册资本以实际情况为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本次注销公司股票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申报债权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 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确认。联系方式如下：

1、公司通讯地址和现场接待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科医路 16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50106)

2、申报期间：2020 年 4 月 22 日至 2020 年 6 月 6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申报时间：工作日 9:00-12:00；14:00-17:00

4、联系人：汪菲

5、电话：0871-68324311

6、传真：0871-68324267

7、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3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医路 166 号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4,022,7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58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下称“《股东大会规则》”)及《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下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思洋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监事会主席肖琪经先生、监事胡剑先生因公务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兼总裁钟祥刚先生、副总裁徐朝能先生、副总裁刘军锋先生、财务总监汪磊先生、董秘张梦珣女士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李青倩律师、刘书含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与控股股东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5,673,643	99.9010	84,900	0.099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并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3,937,815	99.9737	84,900	0.026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4,309,134	99.6519	84,900	0.3481	0	0.0000
7	关于公司 2020 年与控股股东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	24,309,134	99.6519	84,900	0.3481	0	0.0000
9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24,309,134	99.6519	84,900	0.3481	0	0.0000
10	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4,309,134	99.6519	84,900	0.3481	0	0.0000
11	关于回购并注销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4,309,134	99.6519	84,900	0.3481	0	0.0000
12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4,309,134	99.6519	84,900	0.3481	0	0.0000
13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效期的议案	24,309,134	99.6519	84,900	0.348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本次会议的议案 5 和 11 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的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票的 2/3 以上通过；本次会议的议案 1、2、3、4、6、7、8、9、10、12、13 为非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含股东的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票的过半数通过。

3、本次会议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与控股股东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为关联议案，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为 238,264,172 股。

4、本次会议的议案 5、7、9、10、11、12、13 均对 5%以下的股东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青倩、刘书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416　　证券简称：*ST 湘电　　公告编号：2020-059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8,531,8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3.67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健君主持。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出席 5 人，公司独立董事徐海滨先生、陆国庆先生、温旭辉女士、何进日先生因疫情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舒源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公司外部监事王颖女士因疫情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经理层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湘电股份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湘电股份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28,749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187,323	99.8918	344,549	0.1082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1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15、议案名称：关于正式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8,531,872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湘电股份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328,749	100	0	0	0	0
2	湘电股份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328,749	100	0	0	0	0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7	关于 2020 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84,200	74.0696	344,549	25.9304	0	0
8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9	关于为公司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10	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11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328,749	100	0	0	0	0
12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1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1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15	关于正式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1,328,749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湘电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会议的第 6 项议案需关联股东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为 317,203,123 股。

2、本次会议的议案 14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分别获得全体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韶峰、李球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的法律审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0-037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2018 年 4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三年行动计划”业务重组项目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18—014 号公告)，在福田汽车聚焦商用车业务，实现三年行动计划的战略背景下，为了引入多元化资本，保障全资子公司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雷萨”)的长远可持续发展，现公司拟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河北雷萨 51%股权，挂牌价格为 2.47 亿元(最终挂牌价格不低于北汽集团备案的评估结果)，股权转让后，福田汽车持河北雷萨 49%股权。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4 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董事会投资委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截至 2020 年 4 月 20 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决议如下：

(一)同意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方案。

(二) 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挂牌价格为 2.47 亿元(最终挂牌价格不低于北汽集团备案的评估结果)，股权转让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

(三)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

该事项尚须提交福田汽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公开挂牌转让所涉及的子公司河北雷萨情况介绍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国涛

注册资本：12 亿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8 年 8 月 30 日

公司住所：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宣府大街 202 号

股权结构：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专用车辆、汽车配件、工程机械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制造、销售。

(二)经财务审计及评估情况

1、财务情况

2019 年，河北雷萨资产总计 244,028.96 万元，负债总计 176,874.16 万元，净资产 67,154.80 万元；营业收入 239,076.62 万元，营业利润 -52,636.08 万元，利润总额 -52,283.07 万元，净利润 -52,845.20 万元。2020 年 1-2 月，河北雷萨资产总计 255,103.87 万元，负债总计 207,251.99 万元，净资产 47,851.88 万元；营业收入 50,959.92 万元，营业利润 -19,261.68 万元，利润总额 -19,302.92 万元，净利润 -19,302.92 万元。上述数据业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智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资产评估概况

福田汽车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河北雷萨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情况如下：按照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80013 号评估报告显示，以 2020 年 2 月 29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为河北雷萨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市场法对评估对象分别进行了评估，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具体评估结论如下：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河北雷萨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255,103.87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207,251.99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47,851.88 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河北雷萨总资产评估价值 255,407.93 万元，增值 304.06 万元，增值率 0.12%；总负债评估价值 207,064.75 万元，减值 187.24 万元，减值率 0.09%；净资产评估价值 48,343.17 万元，增值 491.30 万元，增值率 1.03%。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186,535.20	185,955.54	-579.66	-0.31
2	非流动资产	68,568.67	69,452.39	883.72	1.29
3	固定资产	49,034.03	49,917.40	883.37	1.80
4	在建工程	191.40	191.40	-	-
5	无形资产	15,153.71	19,343.59	4,189.88	27.65
6	开发支出	4,189.53	-	-4,189.53	-100.00
7	资产总计	255,103.87	255,407.93	304.06	0.12
8	流动负债	207,002.34	207,002.34	-	-
9	非流动负债	249.65	62.41	-187.24	-75.00
10	负债合计	207,251.99	207,064.75	-187.24	-0.09
1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7,851.88	48,343.17	491.30	1.03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河北雷萨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价值为 48,343.17 万元。51%股权价值为 2.47 亿元(最终以北汽集团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

(三)权属状况说明

河北雷萨是福田汽车的全资子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等权利限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可依法对河北雷萨进行股权转让。

四、本次河北雷萨股权公开挂牌的其他事项

1、债权、债务处理

河北雷萨所有债权、债务由股权转让后的标的企业继承。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河北雷萨尚未向福田汽车清偿完毕的欠款金额为 11 亿元，在本项目股权转让完成(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标的企业于 4 年内偿还上述全部欠款。其中，第一年付 1 亿元，第二、三年分别付 2 亿元，第四年付清剩余债务。

目前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河北雷萨 51%股权，摘牌方尚未确定，后续付诸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河北雷萨出表前，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河北雷萨业务的正常开展，在过渡期(评估报告基准日—正式出表前)，公司继续在已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其中 2020 年度公司为河北雷萨提供的融资授信担保授权额度为 5 亿元；按揭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担保授权额度为 8 亿元，详见公司临 2019-118 号公告)为其提供全额担保(以下简称“该部分担保”)，该部分担保义务于担保协议期间签署的借款合同到期后自动解除；待河北雷萨正式出表后，由河北雷萨其他股东为该部分担保按股比提供反担保。截至披露日，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000 万元，该担保余额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将于担保期满后解除。

2、股权转让收入处置方案

福田汽车转让 51%股权所获得转让款，留在福田汽车使用，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支持商用车主业发展。

3、股权转让后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若干名，经营层继续延用河北雷萨原经营层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减少福田汽车的资金占用，对未来福田汽车财务状况改善起到积极作用；同时有利于公司聚焦资源投入主营业务，减少与其他工程机械企业的竞争从而增加底盘的销量，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继续夯实在主营业务领域的优势；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以及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股权转让收益对公司当期利润不会产生较大影响；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河北雷萨 49%股权，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二)其他影响

公司为河北雷萨提供借款、担保事项详见本公告中第四部分；本次河北雷萨股权公开挂牌的其他事项。另外，公司不存在委托河北雷萨理财情况。

六、风险提示

本次股权转让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履行预挂牌及正式挂牌程序，后续付诸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在挂牌转让受让方确定后，公司将与其签订股权转让相关协议并及时披露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 2020-038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影响：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商业惯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上市公司的收入、利润也不依赖此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在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田汽车”、“公司”)聚焦商用车业务，实现三年行动计划的战略背景下，为了引入多元化资本，保障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雷萨”)的长远可持续发展，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河北雷萨 51%股权。股权转让前，河北雷萨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后，由于公司高管杨国涛继续在河北雷萨担任总经理，按照上市规则规定，河北雷萨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河北雷萨之间的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河北雷萨股权转让后继承 11 亿元的欠款以及 2020 年持续向公司采购汽车底盘及接受服务。具体如下：

1、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河北雷萨应归还福田汽车经营性欠款 11 亿元，为公司基于雷萨业务引进战投，促进雷萨业务长远发展，对雷萨业务进行内部调整导致的尚未收回的资产转让款。股权转让后，河北雷萨将继承 11 亿元的欠款，并按协议约定，在本项目股权转让完成(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河北雷萨于 4 年内偿还上述全部借款。其中，第一年付 1 亿元，第二、三年分别付 2 亿元，第四年付清剩余债务。

2、2020 年持续业务往来形成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及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预计与福田汽车发生的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0 年 1 月份至目前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河北雷萨向公司采购汽车底盘及接受服务	河北雷萨	15,000	1.43%	河北雷萨出表前，公司与河北雷萨发生的该类交易不是关联交易；股权重组后，该类交易为关联交易。		
总计		15,000				

本次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孙)公司)与河北雷萨的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因此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目前公司拟公开挂牌转让河北雷萨 51%股权，摘牌方尚未确定，后续付诸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河北雷萨出表前，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了满足河北雷萨业务的正常开展，在过渡期(评估报告基准日—正式出表前)，公司继续在已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其中 2020 年度公司为河北雷萨提供的融资授信担保授权额度为 5 亿元；按揭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担保授权额度为 8 亿元，详见公司临 2019-118 号公告)为其提供全额担保(以下简称“该部分担保”)，该部分担保义务于担保协议期间签署的借款合同到期后自动解除；待河北雷萨正式出表后，由河北雷萨其他股东为该部分担保按股比提供反担保。截至披露日，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000 万元，该担保余额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将于担保期满后解除。

二、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 年 4 月 3 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公司与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 4 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同意该议案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正、公允、公平原则，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于公司与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关于公司与河北雷萨重型工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 / 内控委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如下：